

中沟村办公室装修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6873915962026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闵行区颙桥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上海市闵行区颙桥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地址：闵行区颙盛路 18 号

邮政编码：

电话：64896240

传真：

联系人：沈丽媛

乙方：上海天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崇明区

邮政编号：

电话：13564781872

传真：

联系人：王风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上海沪太支行

账号：0336100004000885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沟村办公室装修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沟村办公室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闵行区颛桥镇金都路 2158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 工程内容：中沟村办公室位于颛桥镇金都路 2158 号，由于办公室投入使用已久，电路老化严重，安全隐患较大。本项目旨在改善办公条件，消除安全隐患，优化空间布局。
6. 工程承包范围：磋商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指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零肆仟肆佰伍拾柒元柒角陆分**（¥1304457.76 元）；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施工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0%，经审价审计后，支付至审价审计金额的 97%，剩余审价审计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支付。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详见承包人响应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信息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响应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工程内容清单或预算书；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以电子合同形式签署一份, 且电子合同应作为双方权利义务的原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可自行下载并保存本合同的复印件。

签约各方: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章):

2026年02月27日

乙方 (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 戴融杰 (男)

2026年02月28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